

2021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台儿庄区运河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台儿庄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台儿庄区运河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地址：台儿庄区兰祺路与长安路交叉口西 50 米；邮编：277400；联系电话 0632-6611891）。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台儿庄区运河街道办事处共更新和发布信息 45 条，更新微信公众号信息千余篇。运河街道办事处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没有相关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无依申请公开的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 年以来，为切实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效率，改善街道形象，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于建

立公正透明的行政管理体制，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利，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要求。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发指南》、《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立足街道实际，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层层传导责任、分工明确具体的工作局面。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通过台儿庄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二是通过微信公众号政务新媒体公开动态信息；三是通过公告上栏的方式公开政策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建立预先审查制度。把政府信息能否公开、怎样公开、公开范围、公开时限等，作为审查内容，通过预先审查，严格控制不公开事项的范围。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机制。明确审查程序 and 责任人，防止出现因公开不当导致失泄密问题。三是建立主动公开制度。对应当让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事项，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四是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制

度造成泄漏机密、损害运河街道办事处形象、引发网络事件的情况，将对责任人作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将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六）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21 年度，运河街道共主办人大代表建议 1 件，协办 5 件已全部办理完结；区政协委员提案协办 55 件已全部办理完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0	0	0	0	0			

		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	0	0	0	0	0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运河街道严格落实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在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常换常新方面存在差距,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相对单一、缺乏亮点,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待进一步提高,业务知识培训力度亟待进一步加强等。

下一阶段,运河街道将具体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从工作实际出发,明确界定主动公开、依

申请公开和免于公开政府信息范围。加强工作人员配备，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责任到位、有序开展。二是加强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扩大培训范围，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理念及基本知识，逐步建立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三是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加强调查研究，积极探索推进工作新思路、新举措、新流程，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措施，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